

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

被评价单位名称	杭州临安江剑建筑板材有限公司	
评价项目名称/项目编号	杭州临安江剑建筑板材有限公司安全现状评价报告(危险化学品使用企业)(编号:天为【评】字 26-03-03 号)	
项目简介 (含图片)	<p>杭州临安江剑建筑板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09 月 28 日,注册地位于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凯旋路 445 号物产国际广场 26 楼 A、B 室,生产地址位于浙江省杭州市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红泰六路 888 号(杭钻工业园),法定代表人为俞成森。经营范围包括环保设备、钻探机械、矿山装备、石油钻采专用设备、建筑施工装备、农用机械装备、发电厂辅机、水利工程专用设备、物料搬运设备、起重机械的生产、销售,汽车零部件及配件的制造,汽车维修(凭许可证经营),医疗器械的生产、销售(凭许可证经营),智能设备、机器人、仪器仪表、电子元件及传感器、地质勘探和地震专用仪器的生产、销售,信息及工业自动化系统的研发、咨询,机电工程的设计、施工、监理服务,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,软件开发,信息系统集成和物联网技术服务,互联网数据技术服务,城市生活垃圾的清洁服务,道路货物运输(凭许可证经营),生物质致密成型燃料加工,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制造,煤炭及制品销售(无储存),设备与房屋租赁,经营进出口业务(范围详见外贸部门批文)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杭州临安江剑建筑板材有限公司对外投资 3 家公司(杭州杭钻智能科技有限公司、杭州杭钻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、浙江杭钻能源装备有限公司)。具备年生产加工煤矿安全产品 1800 台、工业泵 1200 台、电厂环保产品 280 台、工具及其配件 420 台生产能力。受市场环境影 响,现主要生产产品为:钻探灌浆设备,年产 230 台。</p> <p>钻探灌浆设备生产以机加工(下料、焊接、打磨、机加工、装配、试车、喷漆等)为主,焊接过程涉及使用二氧化碳[压缩的],气割过程涉及使用氧[压缩的或液化的]、丙烷,喷漆涉及含易燃溶剂的油性漆、稀释剂,叉车燃料涉及柴油。</p> <p>依据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》(GB/T4754-2017)(2019 年修订),企业钻探灌浆设备生产属于“C3592,属于专业设备制造业中的地质勘查专用设备制造”,未列入《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适用行业目录》(2013 年版),使用的危险化学品未列入《危险化学品使用量的数量标准》(原国家安监总局、公安部、农业部公告 2013 年第 9 号),根据《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》(2013 年修订)、《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实施办法》(2017 年修订,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 89 号),本项目不需要领取危险化学品使用许可证。</p>	
安全评价机构名称	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	
项目组长	余红光	
技术负责人	周玉飞	
过程控制负责人	王小梅	
评价报告编制人	余红光	
报告审核人	胡小兰	
参与评价工作	安全评价师	汪爱军、董艳伟、余红光、尉伟明、卜伟华
	注册安全工程师	汪爱军、董艳伟、尉伟明、余红光
	技术专家	
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	人员	余红光、尉伟明
	时间	2026.3-2026.4
	主要任务	资料收集、现场检查、编制报告
评价报告提交时间	2026.4	